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2)

公告

本公告由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披露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持續審查結果通報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和六月三日關於持續法務審查和內部監控評估（合稱「**審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擬盡快公佈審查的主要結果概要。基於董事會目前的審查並與本公司的獨立調查委員會協商後，董事會謹更新股東其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公佈審查的主要結果。

停牌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上午九時起停牌，並會持續停牌直至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王冬雷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構成：

執行董事：

王冬雷

王冬明

肖宇

熊傑

非執行董事：

林和平

朱海

李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吳玲

王學先

魏宏雄